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黑龙江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大北农”)及其分子公司发生猪只、饲料、兽药、疫苗等产品、商品的交易业务,与安徽省三宝饲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三宝”)发生饲料交易业务,2016年发生金额合计为11,607万元,2017年预计发生金额合计不超过34,400万元。

2017年3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张立忠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会议表决结果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7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黑龙江大北农及其分子公司	猪只等	成本加成价及市场价相结合	≤200 万元		137 万元
	安徽三宝	饲料	生产成本+80 元/吨	≤6,000 万元	1,219 万元	6,058 万元
	小计			≤6,200 万元	1,219 万元	6,195 万元

向关联人 销 售 产 品、商品	黑龙江大北农及其下属分、子公司	猪只、饲料、兽药、疫苗等	成本加成价及市场价相结合	≤28,000 万元	3,442 万元	5,338 万元
	安徽三宝	预混料	内部结算价+运费	≤200 万元	40 万元	74 万元
	小计			≤28,200 万元	3,482 万元	5,412 万元

(三) 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 采购原材 料	黑龙江大北农及其分子公司	猪只	137 万元		1.71%	2016 年 7 月 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三宝	饲料	6,058 万元	≤6,400 万元	35.47%	2016 年 9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小计		6,196 万元	≤6,400 万元		
向关联人 销售产 品、商品	黑龙江大北农及其分子公司	猪只、饲料、兽药、疫苗等产品、商品	5,338 万元	≤9,000 万元	0.35%	2016 年 7 月 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三宝	预混料	74 万元	≤90 万元	0.05%	2016 年 9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小计		5,412 万元	≤9,090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黑龙江大北农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注册资本：4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立忠，住所：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 13 号楼火炬欧亚大厦（世茂大道 72 号）A1903-A1905 室，经营范围：食品流通；

种畜禽生产经营；销售：饲料；养殖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目前，黑龙江大北农下属分子公司包括：北镇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乾安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黑龙江天佑牧业科技有限公司、黑龙江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肇州分公司、辽宁大北农畜牧有限公司、辽宁大北农畜牧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等。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大北农总资产为 36,034.29 万元，净资产为 23,134.45 万元；2016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1,649.57 万元，净利润 785.95 万元（以上为未经审计合并报表数据）。

安徽三宝成立于 2000 年 01 月 20 日，注册资本：77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鸿书，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水湖镇环城北路，经营范围：饲料加工、销售；饲料原料及添加剂销售；粮食收购及制品销售；畜禽产品及深加工产品的加工、销售。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安徽三宝总资产 1,057.62 万元，净资产 317.84 万元；2016 年 1-12 月，主营业务收入 644.99 万元，净利润-147.43 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

本公司董事张立忠先生担任黑龙江大北农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并直接持有黑龙江大北农 10%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规定，黑龙江大北农及其下属分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黑龙江大北农分子公司销售猪只、饲料、兽药、疫苗等业务 的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之子公司长风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安徽三宝 39.74%的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相关规定，安徽三宝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之子公司向其采购饲料及向其销售预混料，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本公司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同时考虑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黑龙江

大北农及其下属分子公司、安徽三宝发生关联交易时，与独立第三方相比，销售费用或采购成本大幅下降等因素。目前本公司与黑龙江大北农、安徽三宝关联交易定价主要以成本加成价及市场价相结合的方法来定价。未来，当市场环境、市场行情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时，双方将在公平、公正的原则下对定价方法作出合理调整，具体以双方协议约定为准。

2、关联交易具体定价方式如下：

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具体内容	当前定价方式
关联销售	黑龙江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猪只、饲料、兽药、疫苗等	成本加成价及市场价相结合
	安徽三宝	预混料	内部结算价+运费
关联采购	黑龙江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及所属的分子公司	猪只	成本加成价及市场价相结合
	安徽三宝	饲料	生产成本+80 元/吨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销售猪只、饲料、兽药、疫苗等产品、商品能够保证公司良好的销售渠道，增加公司销售收入；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饲料，有利于降低公司采购成本，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由于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重较小，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对其形成依赖，也不会对公司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17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遵循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已得到公司董事会同意，并且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遵循了关联方回避原则并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4 日